

广州历史建筑挂牌率达 92.9%，认定传统风貌建筑 858 处

三个不同层级构成城市特色风貌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刘洁、通讯员穗规资宣报道：时尚鲜亮的招牌，满是涂鸦的外墙，穿过非遗街区，走在永庆坊，昔日沉寂的广州老街区正焕发新活力。自 2018 年 10 月启动改造，永庆坊二期 8 个片区今已有 5 个片区陆续开放，面积为一期 10 倍大的永庆坊二期则将在今年底完工。

这是广州市传统风貌建筑保护工作的一个缩影。近日记者从 2021 年广州市文管和名城委第一次会议获悉，全市历史建筑挂牌率达 92.9%，保护规划全部完成，认定传统风貌建筑共 858 处。

传统风貌建筑线索 3667 处

自 2013 年起，广州通过出台法规规章、开展文化遗产普查认定等工作，将历史建筑和传统风貌纳入名城保护名录体系。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区政府形成合力，扎实推进历史建筑和传统风貌建筑保护工作。

广州有 2200 多年的建城史，所保留的历史文化遗产内涵丰富、类型多样、数

量庞大。为保护好历史文化遗产，建立起较为健全的保护名录制度，将有价值的老建筑分门别类认定为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和传统风貌建筑，三者不同层级共同构成城市特色风貌。

其中，广州传统风貌建筑数量众多，主要分布在老城区的越秀、荔湾、海珠等。记者了解到，目前全市传统风貌建筑线索共 3667 处，按照历史建筑和传统风貌建筑保护的相关要求，各区政府正分批次推进传统风貌建筑认定工作，全市完成论证等程序共 2183 处，认定为传统风貌建筑共 858 处，比 2019 年的 323 处增加了约 2.6 倍，已挂牌 466 处。

在传统风貌建筑认定方面，荔湾、海珠、天河、白云、花都、从化六个区认定进度较好，其中荔湾区认定 221 处，遥遥领先其他区。

打造精品示范项目成共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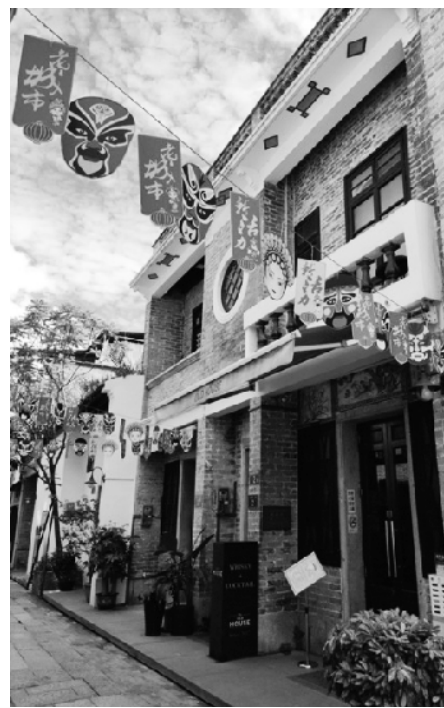
着力打造精品示范项目成为各区共识。探索政府主导、社会资本运作、政府与社会合作等多种活化利用路径，因地制宜发挥传统风貌建筑价值和特色，以点带

面，依托历史文化街区活化提升工程打造精品示范项目，这样的故事越来越多。

日前，国务院办公厅对国务院第七次大督查发现的 43 项典型经验做法给予表扬，位于广州越秀区的北京路步行街作为在扩大内需和稳外贸稳外资方面的典型经验被通报表扬。改造开街后的北京路步行街，首个黄金周就交出了亮眼的成绩单：总客流量超 400 万人次，营业额同比增长 160%。据统计，2020 年 10-11 月累计客流量 1912.9 万人，同比增长 49%；营业额 30.1 亿元，同比增长 28.7%。

荔湾区恩宁路历史文化街区永庆坊，努力推进二期工程，用绣花功夫修复历史风貌，保留老广味道，提升空间品质，获得 2020 年度中国风景园林学会设计类奖项一等奖；引入北京首钢公园设计团队，策划成片盘活传统风貌建筑，推动打造广钢工业遗产公园。

广州市文管和名城委会议明确，各区政府下一步将通过加紧推进传统风貌建筑认定、强化日常巡查监管机制、推动活化利用新政策落地实施、不断加大基层宣传普及力度等形式，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进一步做好保护利用工作。



荔湾区传统风貌建筑永庆二巷民居

惠州市住建局政协提案办理提质提效

去年完成新建改造污水管网 744 公里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刘洁、通讯员赵丽霞报道：2020 年，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不断提高政协提案办理质量和效率，办成一批民生实事，推出一批创新举措，提升城市品质，让城市更便利、市民生活更好。

13 个老旧小区实施雨污分流

老旧小区改造是福祉百姓的民生工程。2020 年，惠州市住建局将该类提案办理融入老旧小区改造总体部署，组织对全市老旧小区全面调查摸底，共涉及 2000 年前建成的 640 个老旧小区，涵盖 87896 户调查摸底工作，编制《惠州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

同时，全面启动西湖周边老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示范项目，共涉及周边 13 个老旧小区 1668 户居民，建筑面积 17.4 万平方米。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项目累计完成立管安装 9628.1 米，累计完成投资总额约 3882 万元，目前整体进度过半。

超额完成污水管网建设任务

在污水治理方面，惠州市住建局将涉及“城镇供排水管理”的提案意见建议吸纳到工作中，牵头抓总统筹推进全市污水、排水管网建设。去年，全市累计完成新建污水管网 591 公里，完成改造老旧管网 153 公里，合计 744 公里。

新建改造管网完成总任务目标 144%，超额完成任务。

为积极落实主动沟通协商机制，该局办前有沟通、办中有联系、办后有反馈，将提案办理转化为推动工作的重要抓手，产生了良好的效果。去年共承办提案 33 件，其中主办件 12 件、会办件 21 件，均按时办理答复完毕，满意率和回复率 100%。

系统谋划城市品质提升工作

2020 年，惠州市住建局主办的涉及“城市品质提升”提案共 3 件。该局坚持高质量、高标准的原则，系统谋划城市品质提升工作，城市空间风貌管控系统

性、前瞻性明显增强。先后组织编制《金山湖流域沿线城市景观风貌提升规划（草案）》和《惠州市两江四岸城市设计（草案）》等重点区域城市设计，优化整体空间格局，探索城市高质量发展的设计与实施路径。

在《关于加快提升惠州城市主要交通出入口规划建设水平，助力“丰”字交通网络建设》重点提案中，该局牵头统筹主要交通出入口环境品质提升实施工作，对广惠高速汝湖出入口、惠深高速白云前出入口、惠河高速火车站出入口及惠大高速沙澳出入口、惠州大道东至机场路沿线等道路或道路绿化进行改造，目前已累计投资 4.46 亿元，出入口环境品质有了明显改善。

清远奖励节约用水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王亚雯报道：近日，清远市水利局印发《清远市节约用水奖励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单位或者个人在清远市节约用水工作中有突出贡献和成效的，可以申报节约用水先进单位或个人，节水先进单位奖（企业、居民小区）按照 10000 元/个给予奖励，节水先进个人奖按照 1000 元/人的标准给予奖励。

《办法》指出，用水单位因日常节约用水管理措施得力，取得显著节水效益，达到省级节水型企业、单位、居民小区标准要求，通过相关申报、评审、核准程序，被评为广东省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单位、节水型居民小区的，由清远市水利局授予节水先进单位荣誉证书，给予规定数额奖金。

如何申报节水先进单位？《办法》明确，需提供节水奖励申报表，列明本单位经广东省主管部门公布所获得的荣誉称号证书或认定文件、上一年度用水量、本单位节水管理制度或措施说明、本单位节水效果、本单位节水管理先进事迹或经

验；上一年度水费单据复印件。

申报节水先进个人奖，需符合下列五个情形之一：在中水、再生水、雨水等非传统水资源利用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在研究、推广节约用水技术、工艺、设备、器具等工作中有突出贡献的；在节约用水宣传、管理工作中有突出表现的；举报或者制止严重浪费用水、擅自取水等行为，且查证属实的；在节约用水工作中有其他突出贡献的。

评选过程中，清远市水利局将设立由政府代表和相关专家组成的节约用水奖励评审委员会，负责研究和确定年度节约用水奖励名额与标准，并根据申报主体提供的材料进行评审，确定入选名单。

值得注意的是，《办法》指出，单位或者个人弄虚作假，骗取节水奖励的，由清远市水利局追回荣誉证书及奖金，并自荣誉证书及奖金追回之日起 5 年内不再受理其奖励申报。单位或者个人有私采地下水等违法用水行为的，不得给予节约用水奖励。

茂名物业管理行业评选“抗疫先进单位”和“最美物业人”

35 家单位和 36 名个人受表彰

广东建设报讯 1 月 20 日，茂名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召开抗疫表彰大会，表彰了一批 2020 年度茂名市物业管理行业“抗疫先进单位”和“最美物业人”，并颁发奖牌、证书。

自从 2020 年 1 月全国进入了新冠肺炎疫情紧急防范状态以来，茂名市 2 万多名物业人在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的带领下，一直在高度紧张、高度戒备和高度工作负荷的状态下，本着为业主负责、为社区负责的态度，坚守自己的岗位，响应政府号召，配合社区工作，不计公司得失，牺牲个人利益，对防疫工作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在茂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指

导下，茂名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开展了 2020 年度茂名市物业管理行业“抗疫先进单位”和“最美物业人”评选活动。最终，广东万德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等 35 家单位获评“抗疫先进单位”，丁许文等 36 人获评“最美物业人”。

会上，茂名市住建局主要负责人寄语受表彰单位和个人要戒骄戒躁、再接再厉，把弘扬抗疫精神与宣传先进典型结合起来，让更多业主理解和发自内心支持物业管理工作，同时以荣誉不断鞭策自我，不断精益求精，细致地做好各项疫情防控工作。

（茂健）